附件

四川省中医药行业“八五”普法实施计划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路新战略，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加快推进中医药行业法治建设，提升治理能力与水平，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中医药行业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 2021-2025年)》和《四川省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 -2025 年)》等文件要求，结合四川中医药工作实际，特制定本行业普法实施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省委十一届八次、九次全会和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工作会议部署，以提高中医药行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目标，以增强中医药系统干部职工法治观念、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为重点，助推“十四五”时期四川中医药高质量发展，为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营造浓厚法治氛围，为建设法治政府、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做出新的积极贡献。

**(二)主要目标。**

到2025年，全省中医药系统法治素养和治理法治化水平显著提升，普法宣传教育机制进一步健全，法治宣传教育实效性进一步增强，中医药法社会知晓度明显提升，依法行政、依法执业能力和水平明显提高，全行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和主动性显著增强。

**(三)工作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把党的领导贯彻到普法全过程多方向，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普法理念和工作导向，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新要求新期待，依法保障人民权益。

**---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结合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和四川中医药“十四五”规划，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更好地为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服务。

**---坚持依法治国、以德治国，**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深化中医药行业依法治理，夯实全面依法治省社会根基。

**---坚持突出重点、创新发展，**根据中医药行业特点，分类实施中医药法治宣传教育，推动工作理念、机制、载体和方式方法创新，提高中医药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重点任务

**(一)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引导中医药行业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各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内容，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习、模范践行。通过各种渠道和形式，充分运用新媒介和平台，发挥好各类基层普法阵地作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走实走深。

**(二)学习宣传宪法。**坚持把宪法学习宣传作为普法教育的重要内容，在中医药行业大力普及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以宪法精神凝心聚力，提升干部职工宪法意识，依宪依法依规履职，做制度执行的表率。发挥法律顾问、法律服务工作者作用，上门开展宪法宣传，推动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起来”“落下去” 。组织开展“12. 4”国家宪法日、四川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把宪法精神融入群众日常生活，讲好四川宪法故事，推动宪法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宪法宣誓活动，引导、激励党员干部忠于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增强使命感、责任感、荣誉感。

**(三)学习宣传民法典。**坚持将民法典普法宣传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机结合，引导群众养成自觉守法的意识，形成遇事找法的习惯，培养解决问题靠法的意识和能力。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学深悟透主要内容和基本要义，推动各级中医药主管部门领导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组织开展各类专题培训，将民法典作为立法、执法工作人员和律师等法律服务人员教育培训的必训内容，精准把握民法典最新规定和原则精神。加强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保证民法典在中医药系统内的遵守和执行，促进依法治省和法治四川建设。

**(四)宣传与推动中医药行业高质量发展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继续开展中医药法、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医师法、传染病防治法、突发事件应对法、药品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以宣传贯彻中医药法为核心、四川省中医药条例为重点，通过“中医药法宣传月”“四川中医药条例宣传日”等活动，重点宣传中医药医疗、保健、科研、教育、产业、文化、知识产权保护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推动中医药行业法治化、规范化发展。

**(五)学习宣传党内法规。**深入学习宣传以党章、准则、条例等为重点的党内法规，注重党内法规宣传同国家法律宣传的衔接协调。突出学习宣传党章，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尊崇党章，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坚决维护党章权威。强化重点对象的学习宣传，建立党员领导干部学习党内法规的长效机制。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把学习掌握党内法规作为合格党员基本要求，列入党组织“三会一课”内容，纳入党员干部考核重要内容，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

**(六)深化中医药行业依法治理。**持续开展中医药行业监督培训与实训基地建设，提升行业依法行政水平和法治化管理水平。引导和支持中医药各类学会、协会发挥行业自律和专业服务功能，实现行业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依法维护成员合法权益。充分利用网络平台等资源，加大学法用法考评力度。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着力实现职能转变，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提升“一网通办”能力。健全符合中医药特点的监管机制，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普法责任。**坚持党对法治宣传教育的集中统一领导，将普法作为全面推进中医药行业法治建设的基础性工作纳入日常工作整体谋划，全面部署，做到把普法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省、市、县中医药主管部门负责人要切实履行普法领导职责，定期听取汇报，研究解决普法工作中的难题，发挥好组织与指导督促作用，推动述法与述职考核深度融合，同步推进。

**(二)完善普法机制，抓好法治宣传。**建立健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机制，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一级抓一级、逐级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严格坚持党政主要负责人把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严格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重大决策前专题学法等制度，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应对风险的能力。健全完善日常学法制度，推动干部学法经常化、制度化。

**(三)强化基础工作，推进以案释法。**充分运用执法检查、专题调研等形式，加强对普法责任制建立和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定期对县级以上中医药主管部门普法工作人员进行轮训，提升普法宣传教育能力水平。强化人才保障，建立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人才库，培育普法骨干专业人才。统筹安排专项经费支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确保普法工作有力有效有序开展。广泛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充分发挥好典型案例的引导、规范、警示、预防与教育功能，营造全面关心、支持和参与普法工作的良好氛围，推动“法治四川”提档升级。